

中國香港消防協會
CHINA HONG KONG FIRE PROTECTION ASSOCIATION
二零一四年周年大會
會議通知

謹此通知，本會定於今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六時半召開周年大會。現將《周年大會召集通告》及有關的討論議案，載於本電郵的附件一，敬希閱覽。

會員如果未克出席上述周年大會，可委託另一位會員代其出席。詳情請參閱《周年大會召集通告》內的附註。現將代表出席周年大會的授權書載於本電郵的附件二。如有需要，可予使用。

此外，上年度周年大會的會議記錄初稿(附件三)，亦一併奉上，敬請審閱。至於有關的財務報告和核數報告，則容後奉上，敬希垂注。由於我們需要在今次大會選舉下一屆理事，現將「理事提名表格」載於附件四，以便填寫。

沒有電郵地址的會員，本會悉以郵寄方式奉遞所有文件。

會員如果有意在周年大會上提出任何議案，然後由大會議決，請向理事會秘書提出。

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理事會秘書查詢。

承理事會命
秘書黃健庭
(電話：9050 6423)
(電郵：kt_wong@csb.gov.hk)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國香港消防協會
CHINA HONG KONG FIRE PROTECTION ASSOCIATION
周年大會召集通告

茲通告本會定於下列日期、時間及地點召開周年大會：

日期：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六時半

地點：尖沙咀廣東道尖沙咀消防局 4 樓消防處長官會會所

討論議案：

- (1) 通過二零一三年周年大會會議記錄
- (2) 年報：會長報告
- (3) 財務報告：收支帳目、資產負債表
- (4) 核數報告
- (5) 議決新一年度會員入會費及年費
- (6) 選舉新一屆理事
- (7) 議決繼續委任黃龍德博士為本會義務財務顧問及委任龍德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會義務核數師
- (8) 其他事項



會長 郭晶強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會員大會及投票之會員，均有權委託代表出席，並於表決時代為投票，惟所委託之代表，須為本會會員。
 - (2) 任何會員如需委託代表，其授權書須於大會召開前最少 48 小時送達本會註冊辦事處，即香港跑馬地載德街 2 至 4 號 2 樓，方為有效。
-

普通授權代表表格

中國香港消防協會
CHINA HONG KONG FIRE PROTECTION ASSOCIATION
二零一四年周年大會
出席大會的授權書

本人，_____，地址為_____

乃上述協會的會員，現授權_____，地址為_____，
_____，如他未克出席，則授權_____，
地址為_____，作為本人的代表，在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的本會周年大會及其任何延會上代表本人表決及投票。

於二零一四年 月 日簽署

(簽署)

附註：除非委託人已有指示，否則代表人可代其作出任何投票決定。

中國香港消防協會
二零一三年周年大會會議記錄

日期： 2013 年 4 月 24 日
時間： 下午 6 時 30 分
地點： 消防處廣東道尖沙咀消防局四樓長官會所

出席者：見附件

負責人

理事會秘書黃健庭先生經點算出席人數並確定出席者超過法定人數後，隨即宣佈中國香港消防協會(下稱本會)二零一三年即第五屆周年大會(下稱大會)正式開始。

議程

1 通過二零一二年周年大會會議記錄

秘書邀請會員動議及和議通過上次周年大會會議記錄。會上由黃仲甫先生動議，戚務帥理事和議，其他會員一致通過該會議記錄。

2 年報：會長報告

會長簡報本會過去一年的事務與活動：

- 本會於 13.5.2012 與 IFE(HK)聯合宴請由公安部消防局戰訓處王治安副處長帶領的第一批消防總隊參謀長赴港交流考察團(13.5.2012 - 19.5.2012)。席間彼此進行友好交流。
- 本會於 14.5.2012 宴請消防協會國際聯盟會長 Steven Ooi 先生，消防協會亞洲聯盟會長 Rob Llewellyn 先生及馬來西亞消防協會會長 Danny Cheah 先生。席間各方進行友好交流。
- 本會於 4.6.2012 宴請由林楚國副會長帶領的廣東省消防協會考察團 (3.6.2012 - 6.6.2012)。席間彼此進行友好交流。

- 本會於 10.8.2012 舉行晚宴，歡送本會贊助人李少光局長榮休。
- 本會會長於 18-19.9.2012 前赴廣州，參與「2012 中國消防協會科學技術年會暨廣東省高層建築消防安全管理高峰論壇」，並於席間以「香港高層樓宇防火、滅火和救援策略簡介」為題，發表報告。
- 本會代表團於 20.11.2012 至 22.11.2012 前往吉隆坡，出席由 Fire Department of Malaysia, IFE(Malaysia)與 MFPA in Kuala Lumpur 合辦的國際會議及展覽。
- 本會會長與理事會秘書於 20-21.12.2012 赴滬，出席由上海防災安全性原則研究中心及中國消防科普叢書編寫組承辦的「中國超高層建築防火安全與應急救援高峰論壇」。會長聯同消防處助理區長蔡國忠先生以「高角度拯救於超高層建築救援之應用」為題，在論壇發表報告。
- 本會於 13.1.2013 舉行晚宴，接待由公安部消防局作戰訓練處楊國宏副處長帶領的第二批消防總隊參謀長赴港交流考察團(13.1.2013 - 19.1.2013)。席間彼此進行友好交流。晚宴承蒙樂宏達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贊助。
- 本會會長與許副會長於 25.4.2013 代表本會出席澳門消防局 130 周年慶祝晚宴。
- 本會過去一年聯同消防工程師學會(香港分會)及消防處等相關機構，為會員舉辦了三次專業講座。

會長繼而簡介本會來年的若干活動計劃：

- 6-11.5.2013 - 北京「第十五屆國際消防設備技術交流展覽會」暨內地消防考察及學術交流；
- 7.5.2013 - 香港工程師學會消防分部第五屆年會 2013 “Global Vision for Fire Engineering Development” ；
- 6-13.6.2013 - The NFPA Conference & Expo 將於 10.6.2013 - 13.6.2013 在美國芝加哥舉行。

3 財務報告

司庫吳紹琨先生表示，本會 2012 年度的收入總額為 4,685 元，當中包括入會費及銀行存款利息。至於本年度的支出總額，則為 95,368 元。本會資金的結餘為 1,087,962 元。有關詳情見於會上的核數報告。

秘書邀請會員動議及和議接納財務報告。會上由樂健壯先生動議，陳兆根理事和議。財務報告在會上一致通過。

4 核數報告

代表黃龍德會計師事務所的劉旭明先生表示，他的事務所已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審計指引予以審核；經審核後，事務所認為本會截至 31.12.2012 的財務報告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會財務狀況。

5 新年度會員年費及入會費

會長表示，由於本會預計有足夠財力應付下年度的所需開支，因此在會上建議豁免所有個人及團體會員下年度的年費，但不包括新會員的 100 元入會費。此項建議提交大會以動議方式議決。

劉敏明理事提出動議，江炳林先生和議。這項動議在會上獲得一致通過

6 議決繼續委任黃龍德為本會義務財務顧問及委任黃龍德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義務核數師

秘書邀請會員動議通過繼續邀請黃龍德博士擔任本會義務財務顧問，以及繼續邀請黃德龍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義務核數師。會上由黃景文先生提出動議，徐文良先生和議。這項動議在會上獲得一致通過。

對於黃龍德會計師事務所一直為本會義務核數，會長代表本會深表謝意。

7 其他事項

會上並無其他事項。

8 下次會議日期

下屆周年大會的日期容後公佈。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7 時結束。

日期：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中國香港消防協會
CHINA HONG KONG FIRE PROTECTION ASSOCIATION
 理事提名表格

〔請注意，根據本會的《組織章程細則》，理事名額不得超過三十名。經扣除永遠理事郭晶強先生及許錦全先生的名額，實為二十八名。各位會員如有意提名理事，請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下午六時半周年大會召開前，將填妥之提名表格投入由本會在會場入口特設之投票箱內。〕

本人，_____，地址為_____

乃上述協會的會員，現提名下列會員為理事：

1		15	
2		16	
3		17	
4		18	
5		19	
6		20	
7		21	
8		22	
9		23	
10		24	
11		25	
12		26	
13		27	
14		28	

於二零一四年 月 日(簽署)